

证券代码：874320

证券简称：恒基金属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远程视频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凌峰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其他高管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春光先生、刘贵庆先生、朱冬生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